

鹤壁市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服务项目 运营服务合同

甲方： 鹤壁市城市管理局

乙方： 爱家物联（福建）环保有限公司

丙方： 鹤壁市淇滨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 10 月 21 日



鹤壁市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服务项目 运营服务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鹤壁市城市管理局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爱家物联（福建）环保有限公司

区级垃圾分类主管部门（以下称丙方）：鹤壁市淇滨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鹤壁市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服务项目实行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原则，经专家评委严格评审并推荐，研究决定乙方为中标人。现甲、乙、丙三方自愿签订正式合同，有关合同如下：

第一条 服务范围

书香名苑、森林半岛、未来凤凰城、阳光家天下、东方世纪城、清华园（卢浮宫）、鹤源二区、农垦 A 区、合友花园，合计 10595 户。

第二条 合同签订及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10 月 21 日。

本项目服务期两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考核服务达标续签下一年合同。

服务期限从签定合同之日起计算，合同期限 1 年，即从

2022年10月21日至2023年10月21日.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总价 2247835.2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柒仟捌佰叁拾伍元贰角整（其中甲方 1271400 元、丙方 976435.2 元）。乙方投标报价 17.68 元/户，甲方承担 10 元/户/月，剩余由丙方承担。

垃圾分类运营费采取月考核、年度付款方式，乙方需配套齐全相关人员、设备、设施，经甲方、丙方验收合格后，启动垃圾分类运营服务。

第四条 乙方需提供服务内容及标准

（一）小区居民垃圾分类知识的宣传和相关人员培训以及垃圾分类置换、兑换专项活动的宣传推广

- 1.设置垃圾分类宣传展板、宣传栏、告示牌；
- 2.垃圾分类宣传画入单元、宣传册发放到每个住户手中（合同户数的 95% 以上）；
- 3.每个小区每月举办不少于 2 次资源回收日、1 次集中宣传活动。（如遇特殊情况或天气恶劣可适时调整）
- 4.报纸、报刊及电视媒体等宣传报道（每月至少一次）。

（二）垃圾分类相关基础设施、设备配置

1.合理设置小区垃圾分类收集点以及配置各类垃圾的收集容器（由街道、社区、小区物业配合）。

2.原则上每 500 户配置一台智能回收箱；每 36 户居民配备可回收物（蓝色）、厨余垃圾（绿色）和其他垃圾（灰色）

普通垃圾桶一组。

3.小区垃圾桶要整洁完好，分类标志清楚规范，符合《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的规定，设备实际数量和标准可结合小区单元数量、小区大小及实际入住情况合理调整。

（三）日常运行工作

1.做好居民有害垃圾的回收处理，并按要求将有害垃圾交付有处理资质企业进行无害化处理；

2.做好可回收物和低附加值垃圾的分类收集，确保居民可以随时投放和清运：回收次数及时间需基本满足该小区低附加值垃圾回收，可根据小区大小适当调整，并需征得市垃圾分类办审核同意；

3.每日对智能垃圾分类收集容器进行清洗，保持干净整洁；

4.做好垃圾收集的数据登记统计及相关数据的分析工作；

5.每月对小区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及积分兑换情况进行公示；

6.每月5日前上报上月的工作开展情况（包括垃圾分类工作的相关数据及统计汇总），并同时上报下月工作安排；

7.对小区每月资源回收日、集中宣传活动做时间规划、预期开展效果、组织活动人数等，并上报市、区级垃圾分类主管部门。

（四）年度总体要求

- 1.垃圾分类知晓率达 100%，分类投放准确率达到 90% 以上；
- 2.垃圾分类投放设备完好率、分类标识准确率达 90%；
- 3.每月举办资源回收日、集中宣传等活动不少于服务合同要求的次数；
- 4.小区办卡户数不低于合同户数的 90%。
- 5.服务期满后，确保垃圾分类智能设备及后台正常运行。
- 6.每季度对服务小区内物业进行宣传培训垃圾分类知识。

第五条 考核要求

（一）甲方、丙方每月对乙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考核，并依据《生活垃圾分类考核评分细则》和相关规定进行评分。总分为 100 分。

- 1.每月考核得分在 90 分以上，评为优秀等次。
- 2.每月考核得分在 80-90 分，评为合格等次，由乙方提出优化建议，提升垃圾分类服务品质。
- 3.每月考核得分在 70-80 分，评为基本合格等次，进行通报批评，需提出整改措施和方案，交由市、区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小组办公室进行审核，监督实施。
- 4.每月考核得分在 70 分以下，评为不合格等次，进行通报批评，需提出整改措施和方案或更换项目管理团队，交由市、区垃圾分类办进行审核，监督实施。连续两个月考评得

分在 70 分以下或出现各级检查评比活动中（市级二次、区级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每月考核得分在 80 分以上的不扣除运营服务费，每月考核在 80 分以下的，按原分值 100 分计算，每扣 1 分扣乙方当月运营服务费 1000 元，依次叠加。

（二）根据工作需要和文件要求，甲方、丙方有权对生活垃圾分类考核细则的内容进行修改和调整。

附：考核细则

垃圾分类试点小区考核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要求	分数	扣分细则	考核方式
基础设施维护 (20)	分类投放容器 (10)	1.每 36 户左右设置不小于 120 升的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分类投放桶一组；2.分类投放桶要完好整洁，标志和颜色符合要求：可回收物（蓝色）、厨余垃圾（绿色）、其他垃圾（灰色）；3.分类投桶外观整洁干净且桶身桶盖完整无损；4.要按时清运（每日至少一次）、消杀没有明显异味，无滋生蚊蝇及老鼠蟑螂等。	10	1.未按每 36 户左右配置分类投放桶的每次每处扣 0.5 分，累计最高扣 3 分；2.分类投放桶颜色标志不符合要求的每次每处扣 0.5 分，累计最高扣 2 分；3.分类投放桶外观脏乱、桶身桶盖破损的每次每处 0.5 分，累计最高扣 3 分；4.分类投放桶满溢、有明显异味、滋生蚊蝇及老鼠蟑螂的每次每处扣 0.5 分，累计最高扣 2 分。	现场检查
	自助设备 (10)	1.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无损坏、干净整洁，回收箱无溢满；2.礼品兑换机礼品充裕、丰富。	10	1.设备无法正常运行、外观不洁、回收箱溢满清运不及时扣 5 分（每三天至少清运 1 次，如遇特殊情况或恶劣天气可适时调整）；2.礼品兑换机内礼品数量不足、种类不丰富的扣 4 分。（兑换机内摆放礼品不少于 80 份）	

分类 效果 (55)	宣传 活动 (35)	1.设置专用宣传栏,根据小区大小设置1个或多个固定宣传栏,内容突出生活垃圾分类意义、目标、责任义务和分类程序;2.小区内设置草坪插、树挂宣传牌,宣传牌不少于10个,低于300户小区设置3-5个。	10	1.小区内未设置专用固定宣传栏或者宣传栏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扣5分;2.小区内草坪插、树挂宣传牌每少一个每次每处扣1分,累计最高扣5分。	现场检查
		1.每个小区每月定期举办不少于二次资源回收日活动;2.提前通过公告、业主群等方式告知居民;3.鼓励参与活动的居民进行签名。	10	1.开展活动次数每少一次的扣5分;2.未提前公示的扣3分;3.无签名表的扣2分。	查看 资料
		1.每个小区每个月通过趣味游戏、知识竞赛等方式开展一次集中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知晓率;2.市级以上报纸、报刊及电视媒体等宣传报道(每月至少一次),省级以上报纸、报刊及电视媒体等宣传报道(每季度至少一次)	10	未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宣传报道的各扣5分。	
		每月底通过公示栏对当月积分兑换情况进行公示。	5	未公示的扣5分。	现场 查看

	数量 指标 (20)	分类投放准确率较高,垃圾桶中纯净度超过 90%,即肉眼观察无明显其他类别垃圾混入。	5	发现明显混投垃圾的,每次每处扣 1 分,累计最高扣 5 分。	现场查看
		群众知晓率 100%,注册率 90%,参与率 90%。	10	知晓率、注册率、参与率不达标的每次扣 2 分,累计最高扣 10 分。	现场访问
		1.按照每 300 户左右配备一名督导员;2.督导员熟悉小区情况、分类方法等情况。	5	1.未按每 300 户左右配备一名督导员或督导员未在岗的扣 3 分;2.对小区基本情况、分类方法不熟悉的扣 2 分。	现场查看
日常 运行 管理 (25)	实现 垃圾 分类 收集 运输 (5)	采取巡回收集与暂存点收集相关联合运行模式,按规定进入采购人认可的、规范的处理(分拣)中心。	5	未按规定进入采购人认可的、规范的处理(分拣)中心的扣 5 分。	现场查看
	服务 质量 (10)	中标运营商要确保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正常运行,运行停止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因特殊情况需停运 24 小时以上的,提前向市、区垃圾分类主管部门申请报备)	5	因中标运营商造成垃圾分类智能设备运行停止时间超过 24 小时的扣 5 分。	现场查看
		开设市级、区级垃圾分类投诉平台,对设备运行情况、礼品兑换等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5	接到投诉,经核实情况属实并未及时处理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查看资料

	管理 情况 (10)	每月 5 日前,按照市级、区级垃圾分类主管部要求提交上月工作报告(加盖公章)。	5	延期提交的扣 3 分,内容不符合要求的 2 分。	查看 资料
		垃圾分类清运回收台账记录详细、规范、准确。	5	台账记录不详细、不规范、不准确的扣 5 分。	现场 查看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逾期安置分类设备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2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

(三)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的权力。

(四)乙方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检测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采购方赔偿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七条 其他

(一)服务期满后,垃圾分类智能设备、普通垃圾投放箱(桶)留放小区供居民继续使用。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

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由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合同为准,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 甲、丙双方可根据国家政策或实际情况合理要求乙方调整或增加相关服务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如果发生合同纠纷,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三)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均具相同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壹份,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印章)

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1710020401200051173

联系人:

(印章)

电话: 17803822888



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印章)

电话:

[Handwritten signature]
3313177



Handwritten text in Chinese, appearing to be a letter or official document. The text is faint and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

Handwritten text in Chinese, appearing to be a letter or official document. The text is faint and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Handwritten text in Chinese, appearing to be a letter or official document. The text is faint and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